

数学

高中

中毕业生复习资料

GAOZHONGBIYESHENGFUXIZILIAO

河南人民出版社

高中毕业生复习资料

数 学

(下)

河南省教育厅 教材教学研究室
河南教育学院

河南人民出版社

第五章 圆

圆是一种重要的平面曲线图形，它与前面几章有着密切的联系，通过对关于圆的知识的学习，一方面为解决前面的问题提供新的条件，一方面为进一步学习几何问题打下基础。

本章的重点是圆的一些重要性质，直线与圆、圆与圆的相切，与圆有关的角及与圆有关的比例线段定理。学好圆的重要性质是学好这一章的基础，是以后学习图形性质的重要依据；直线与圆，圆与圆相切问题是位置关系中的主要问题；与相切有关的定理，与圆有关的角的定理及与圆有关的比例线段定理，在论证、计算和作图中有着广泛的应用。

要掌握正多边形和圆的有关计算公式。

对于命题的四种形式及其相互关系，轨迹的概念，反证法这些比较难接受的内容，要通过例题和练习加深理解。

一、提 要

(一)圆的基本性质

1. 圆的定义

圆是平面内到定点的距离等于定长的点的集合，定点叫做圆心，定长叫做圆的半径。

2. 确定圆的条件

- (1) 已知圆心和半径，决定一个圆；
- (2) 不在同一直线上的三个点，决定一个圆。

3. 圆的基本性质

(1) 圆是轴对称图形，经过圆心的任一直线都是对称轴。

(2) 圆是中心对称图形，圆心是它的对称中心。

(3) 弦、弧和直径之间的关系：

① 垂直于弦的直径平分这条弦，并且平分弦所对的两条弧；

② 平分弦（不是直径）的直径垂直于弦，并且平分弦所对的两条弧；

③ 弦的垂直平分线经过圆心，并且平分弦所对的两条弧；

④ 垂直于弦并且平分弦所对的一条弧的直线经过圆心、平分弦，且平分弦所对的另一条弧。

(4) 圆心角、弧、弦、弦心距之间的关系：

① 在同圆或等圆中，相等的圆心角所对的弧相等，所对的弦相等，所对的弦的弦心距相等。

② 在同圆或等圆中，如果两个圆心角、两条弧、两条弦或两条弦心距中有一组量相等，那么所对应的其余各组量就都分别相等。

(5) 同圆或等圆的半径相等；直径相等；直径是最大的弦。

(二) 直线和圆的位置关系

1. 直线和圆的位置关系

设 $\odot O$ 的半径为 r ，圆心 O 到直线 l 的距离为 d ，

- (1) 若 $d > r$ ，则 l 与 $\odot O$ 相离；
(2) 若 $d = r$ ，则 l 与 $\odot O$ 相切；
(3) 若 $d < r$ ，则 l 与 $\odot O$ 相交。 } (反之也成立)

2. 切线

(1) 定义：和圆只有一个公共点的直线叫做圆的切线。

(2) 判定：

① 根据切线的定义判定。

② 经过半径的外端并且垂直于这条半径的直线是圆的切线。

③ 直线与圆心的距离等于圆的半径，则此直线为圆的切线。

3. 性质

(1) 经过圆心垂直于切线的直线必经过切点；

(2) 经过切点垂直于切线的直线必经过圆心；

(3) 圆的切线垂直于经过切点的半径。

4. 切线长

(1) 定义：圆的切线上一点和切点之间的线段的长，叫

做从这点到圆的切线的长。

(2) 定理：从圆外一点到圆的两条切线的长相等。

5. 三角形的内切圆

(1) 和三角形各边都相切的圆叫做三角形的内切圆。

(2) 定理：三角形三个内角的平分线相交于一点，这一点到三角形各边的距离相等。

(三) 圆与圆的位置关系

1. 两圆的位置关系（见下表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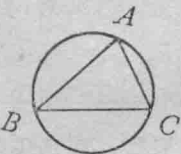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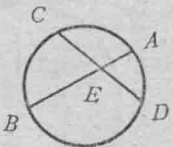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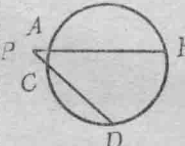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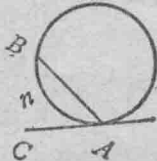
圆心距 d 与两圆半径 R 、 r 的关系	两圆的相互位置
$d > R + r$	外离
$d = R + r$	外切
$R - r < d < R + r (R \geq r)$	相交
$d = R - r (R > r)$	内切
$d < R - r (R > r)$	内含
$(d = 0)$	同心

2. 关于两圆相交、两圆相切的定理

(1) 相交两圆的连心线垂直平分两圆的公共弦；

(2) 相切的两圆的连心线必经过切点。

(四)与圆有关的角(见下表)

名称	定义	图形	度量	性质
圆心角	顶点在圆心的角		$\angle BOC \overset{m}{=} \widehat{BC}$	1. 同弧或等弧上的圆心角等于圆周角的两倍 2. 同弧或等弧的圆周角相等
圆周角	顶点在圆上, 并且两边都和圆相交的角		$\angle BAC \overset{m}{=} \frac{1}{2} \widehat{BC}$	3. 直径上的圆周角是直角 4. 弦切角等于它所夹的弧所对的圆周角
圆内角	顶点在圆内, 并且两边都和圆相交的角		$\angle BEC \overset{m}{=} \frac{1}{2} (\widehat{BC} + \widehat{AD})$	5. 如果两弦AB、CD相交于圆内于E, 那么 $AE \cdot EB = CE \cdot ED$
圆外角	顶点在圆外, 并且两边都和圆相交的角		$\angle BPD \overset{m}{=} \frac{1}{2} (\widehat{BD} - \widehat{AC})$	6. 如果两条割线PAB、PCD相交圆外于P, 那么 $PA \cdot PB = PC \cdot PD$
弦切角	顶点在圆上, 并且一边和圆相切, 另一边和圆相交的角		$\angle BAC \overset{m}{=} \frac{1}{2} \widehat{AB}$	7. 如果PC切圆于C, PAB是割线, 那么 $PC^2 = PA \cdot PB$

(五)正多边形和圆

1. 圆内接四边形的判定

- (1) 一组对角互补的四边形内接于一圆；
- (2) 一个外角等于它的内对角的四边形内接于一圆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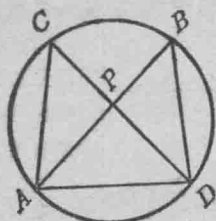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67

P 点分别取 PA 、 PB 和 PD 、 PC ，若 $PA \cdot PB = PC \cdot PD$ ，则 A 、 B 、 C 、 D 四点共圆。

(5) 从一点 P 引两条射线，在这两条射线上，从 P 分

(3) 同底同侧的两个三角形 ACD 与 ABD 若 $\angle ACD = \angle ABD$ ，则 A 、 B 、 C 、 D 四点共圆。

(4) 经过一点 P 引两条直线，在这两条直线上，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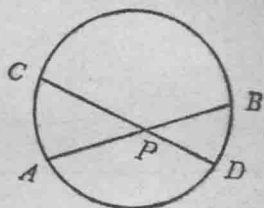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68

别取 PA 、 PB 和 PC 、 PD ，若 $PA \cdot PB = PC \cdot PD$ ，则 A 、 C 、 D 、 B 四点共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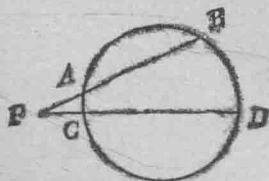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69

2. 圆内接四边形的性质

- (1) 圆内接四边形对角互补;
 (2) 圆内接四边形任一外角等于它的内对角。

3. 圆的外切四边形的两组对边的和相等。

4. 正多边形

(1) 定义: 各边相等、各角相等的多边形叫做正多边形。

(2) 性质: 任何正多边形都有一个外接圆和一个内切圆, 这两个圆是同心圆。

5. 正多边形的相关计算

如果正 n 边形的中心角、半径、边长、边心距、周长、面积分别是 α_n 、 R 、 a_n 、 r_n 、 P_n 及 S_n (如图70), 那么

$$(1) \alpha_n = \frac{360^\circ}{n};$$

$$(2) a_n = 2R \sin \frac{180^\circ}{n};$$

$$(3) r_n = R \cos \frac{180^\circ}{n};$$

$$(4) R^2 = r_n^2 + \frac{1}{4} a_n^2;$$

$$(5) P_n = n a_n;$$

$$(6) S_n = \frac{1}{2} n \cdot r_n \cdot a_n = \frac{1}{2} r_n P_n.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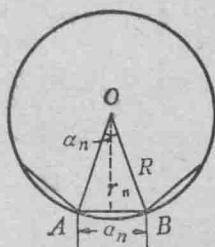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70

6. 圆周长、弧长、面积计算公式

(1) 圆周长: $c = 2\pi R = \pi d$;

(2) 弧长: $l = \frac{n\pi R}{180}$ (n 表示弧所对的圆心角的度数);

(3) 圆面积: $S = \pi R^2 = \frac{\pi d^2}{4} = \frac{1}{2}CR$;

(4) 扇形面积: $A = \frac{n}{360} \pi R^2 = \frac{1}{2}lR$ (l 表示 n° 的弧长);

(5) 弓形面积: $S_{\text{弓形}} = A_{\text{扇形}} \pm S_{\triangle AOB} = \frac{n\pi R^2}{360} - \frac{1}{2}$

$R^2 \sin n^\circ$ (如图71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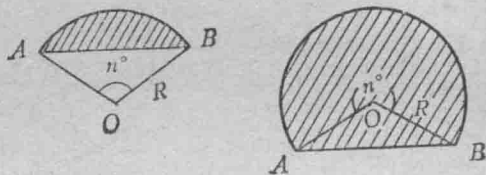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71

(六)点的轨迹

1. 四种命题间的关系

判断一件事情的句子叫做命题, 它由题设和结论两部分组成。命题有四种形式:

- (1) 原命题：四边相等的四边形两对角线互相垂直。
- (2) 逆命题：两对角线互相垂直的四边形四边相等。
- (3) 否命题：四边不相等的四边形两对角线不互相垂直。
- (4) 逆否命题：两对角线不互相垂直的四边形四边不相等。

用 A 和 B 分别表示原命题的题设和结论，用 $\bar{A}$ 和 $\bar{B}$ 分别表示 A 和 B 的否定时，则四种命题之间的关系可用下图表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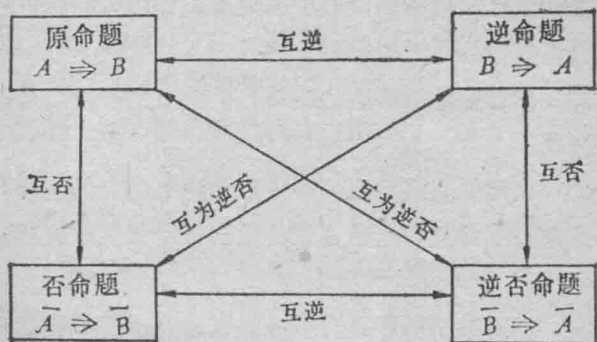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72

原命题正确，它的逆命题和否命题不一定同时正确。

原命题正确，它的逆否命题一定正确。从而有

$$\text{原命题} \iff \text{逆否命题}.$$

由两个互为逆否命题的等价关系知道，当证明某个命题有困难时，可改证它的逆否命题来代替原命题的证明。

2. 点的轨迹

(1) 定义：具有某种性质的点的集合，叫做具有这种性质的点的轨迹。

(2) 要证明某图形 F 是符合某个条件 C 的点的轨迹，需要证明下面的两个命题：

- ① 图形 F 上的所有点，都符合条件 C ；
- ② 符合条件 C 的所有点，都在图形 F 上。

(3) 平面内点的轨迹定理

① 和一个已知点的距离等于已知长的点的轨迹，是以已知点为圆心，已知长为半径的圆。

② 和已知线段的两端点的距离相等的点的轨迹，是这条线段的垂直平分线。

③ 和已知角的两边的距离相等的点的轨迹，是这个角的平分线。

④ 到已知直线的距离等于已知距离的点的轨迹，是平行于这条直线并且和这条直线的距离等于已知距离的两条直线。

⑤ 和两条平行线距离相等的点的轨迹，是和这两条平行线距离相等的一条平行线。

⑥ 和已知线段的两个端点的连线的夹角等于已知角的点的轨迹，是以已知线段为弦，所含的圆周角等于已知角的两段弧（端点除外）。

3. 基本作图

- (1) 作一条线段等于已知线段；
- (2) 作一条线段等于 n 条已知线段的和；

- (3) 作一条线段等于两条线段的差；
- (4) 作一条线段等于已知线段的 n 倍($n \in N$)；
- (5) 把一条线段 n 等分；
- (6) 作一个角等于已知角；
- (7) 作已知角的平分线；
- (8) 过已知直线上(外)的一点，作该直线的垂线；
- (9) 作已知线段的垂直平分线；
- (10) 过已知点作已知直线的平行线；
- (11) 依已知条件作三角形：

① 已知三边；② 已知两边及其夹角；③ 已知两角及夹边；④ 已知一边和一锐角作直角三角形；⑤ 已知斜边和一直角边作直角三角形。

- (12) 作三角形的内切圆和外接圆；
- (13) 过一点作已知圆的切线；
- (14) 把圆周分为六、三、四、五等份，并作出正六边形、正三角形、正方形、正五边形和正五角星；
- (15) 在已知线段上作含有已知圆周角的弓形弧；
- (16) 作两圆的公切线；
- (17) 作直线和圆弧的连接；
- (18) 作圆弧和圆弧的连接。

(七)反证法

有些命题的证明用直接证法往往不能达到目的，这时可

改证其等价的命题成立，亦即否定原命题的结论为真，然后由此引出一种不合理的现象，从而证明原命题的结论为真。这种证明方法通常称反证法。

反证法证明的一般形式是：

论题： A 。

证明：设非 A 真，若非 A 真，则 $\Rightarrow a \Rightarrow b \Rightarrow c$ ，而 c 不能成立，所以非 A 不真，既然非 A 不真，故 A 必真。

这种证明方法是先提出与原命题相矛盾的论题，再证明这反论题是假的，然后根据排中律（两个互相矛盾的命题不能同时都假或都真），必然推出原论题是真的。从这里不难看出，反证法的实质是从否定所要证明的命题的结论开始，根据已知的定理，由这一假定引出推论，直到得出这样的推论，它或与已知条件矛盾，或与已知定理矛盾，这一矛盾说明命题已被证明。比如，欲证原命题：若有 A 则有 B 有困难时，可改证其等价的命题：若没有 B ，则没有 A 。因为若没有 B ，则没有 A ，这与原命题有 A 矛盾，这一矛盾说明原命题已被证明。

例 若四边形中有一对对边中点的连线等于另一对对边的和的一半，则另一对对边必平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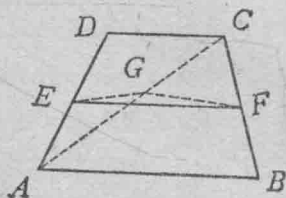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73

已知：如图73，在四边形 $ABCD$ 中， E 、 F 分别是 AD 、 BC 的中点，且 $EF = \frac{1}{2}(AB + CD)$ 。

求证: $AB \parallel CD$.

证明: 假定 AB 不平行于 CD , 连结 AC , 取其中点 G , 连 EG 、 FG , 易知 $EG \parallel CD$, $FG \parallel AB$, 这说明 EGF 不是直线, 于是 $EF < FG + EG$.

$$\because FG = \frac{1}{2}AB, EG = \frac{1}{2}CD,$$

$$\therefore EF < \frac{1}{2}(AB + CD).$$

这与已知条件 $EF = \frac{1}{2}(AB + CD)$ 矛盾, 这一矛盾说明

必有 $AB \parallel CD$.

二、范 例

例 1 如图, 已知 AB 切 $\odot O$ 于 A , BO 交 $\odot O$ 于 C , $AD \perp OB$ 于 D , 求证: $\angle CAD = \angle CAB$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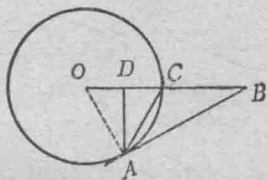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74

证明: 连结 OA , 则 $OA \perp AB$.

$$\therefore \angle CAB + \angle CAO = 90^\circ.$$

$$\because AD \perp OB, \therefore \angle ADC = 90^\circ,$$

$$\text{于是 } \angle CAD + \angle ACD = 90^\circ.$$

$$\begin{aligned} \because OA=OC, \quad \therefore \angle CAO &= \angle ACD, \\ \therefore \angle CAD &= \angle CAB. \end{aligned}$$

说明：遇有切线，常作过切点的半径。

本题证法很多，用下面三种添加辅助线的方法也可证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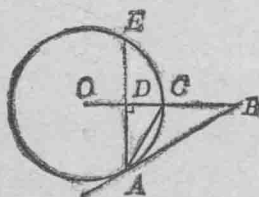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7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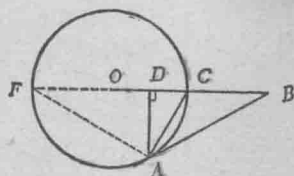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7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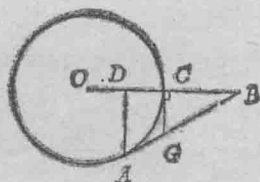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77

- (1) 如图75，延长AD交 $\odot O$ 于E；
- (2) 如图76，延长BD交 $\odot O$ 于F；
- (3) 如图77，作 $CG \perp OB$ 交AB于G。

例 2 如图78，已知在 $\odot O$ 中，AB是直径，CD切圆于P；CA和DB都是圆的切线，AD和BC相交于Q，PQ交AB于K，求证： $PK \parallel BD$ ， $PQ = QK$ 。

证明： $\because$ AB是直径，AC和BD是切线，
 $\therefore AC \parallel BD$ ，

$$\therefore \triangle CAQ \sim \triangle BDQ,$$

$$\therefore \frac{DQ}{AQ} = \frac{BD}{AC}.$$

$$\therefore AC = PC, BD = DP,$$

$$\therefore \frac{DQ}{AQ} = \frac{DP}{PC},$$

$$\therefore PQ \parallel AC, PK \parallel BD.$$

$$\therefore \frac{PQ}{AC} = \frac{DP}{DC}, \frac{QK}{AC} = \frac{BQ}{BC}, \text{ 且 } \frac{DP}{DC} = \frac{BQ}{BC},$$

$$\therefore \frac{PQ}{AC} = \frac{QK}{AC}, \therefore PQ = QK.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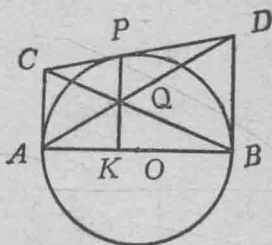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78

说明：反复应用有关平行线和比例线段之间的相互关系是证明本题的关键。

例 3 如图 79, 已知两圆 O 及 O' 内切于 A , 大圆 O 的弦 BC 切小圆 O' 于 D , 连结弦 AB 、 AC 交小圆于 P 、 Q , 求证 $PQ \parallel BC$ 和 $CD \cdot AP = BD \cdot AQ$.

证明：过 A 作两圆的公切线 AT , 则 $\angle AQP = \angle PAT = \angle ACB$.

$$\therefore PQ \parallel BC,$$

$$\therefore \frac{AP}{AQ} = \frac{AB}{AC},$$

$$\widehat{PD} = \widehat{DQ}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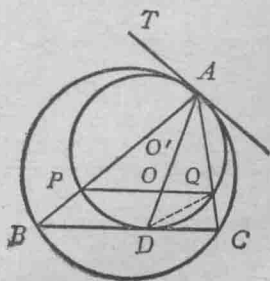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79